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19—01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风险:本次投资设立的参股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登记注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4.96亿元。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科技”)、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汽车”)拟共同出资设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规一”、“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43,631.85万元人民币,其中,云内集团拟以现金出资26,179.11万元,持股60%;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及北京汽车拟以各自持有的河北北汽福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福田”)全部股权出资,按照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8)第1515号)确认的股权价值分别为8,900.90万元、5,759.40万元、2,792.44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20.4%、13.2%以及6.4%,上述股权价值以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数额为准,出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河北福田成为河北规一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汽车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0.1.1(七)规定,本次公司与北京汽车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次交易,十二个月内公司与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已批准的除外)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 2月 1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6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关联董事应该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投资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陈宝、尚元贤、徐利民、萧枭、王文健回避表决。截至2019年2 月20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1张。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2、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不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陈宝、尚元贤、徐利民、萧枭回避表决。截至2019年2 月20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2张。董事会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所持河北北汽福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51%股权出资参与设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公司注册资本43631.85万元(最终注册资本根据国资委核准的评估值确定),福田汽车持股比例20.40%。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三、协议合作方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经开区经景路66号云内动力技测大楼

注册资本:105,17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0年9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杨波。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橡胶制品销售;玻璃、建筑材料的节能产品、技术的研发、销售服务;汽车整车及其零部件与配件的技术开发、软件设计开发、推广应用、销售及售后服务;环保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其相关技术技能的培训服务(非学校及证书类);对外投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不含危险化学品);以下限分支机构生产:汽车整车及其零部件与配件、软件、机械设备、玻璃、建筑材料。

主要股东:昆明市国资委持股57.67%,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42.33%。

2017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623,360.69万元、净资产 630,428.11万元、营业收入 735,291.70万元、净利润 19,987.18万元。

2、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磐石市明城镇胜利街。

注册资本:11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3月5日。

法定代表人:张志祥。

经营范围:钢管及金属制品的生产及销售;矿产品及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汽车配件铸造、炼钢、炼铁、轧钢及钢铁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废旧钢铁收购、出口企业自产的钢铁制品、钢管、金属制品及相关技术;进口企业生产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工业氧、工业氮的生产;余热发电、售电;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机械修理;工业用水、热力、液氧、液氮、液氩、煤气销售。

主要股东: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0%。

2017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21,542.49万元、净资产136,128.09万 元、营业收入391,816.15万元、净利润13,462.36万元。

3、企业名称: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大街99号院

注册资本:759,533.8182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经营范围:制造汽车及零部件、配件(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自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要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

2017年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为1,674.03亿元;资产净额为596.41亿元,营业收入1,341.59亿元、利润109.98亿元。

北京汽车为北汽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北汽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汽车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与上述3家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四、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河北省承德市双滦区远通大厦五楼。

注册资本:43,631.85万元(最终注册资本根据国资委核准的评估值确定)。

营业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和销售,铸件的制造和销售;铸造技术开发、技术推广等。(上述信息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出资方式:云内集团以现金一次性出资26,179.11万元,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及北京汽车以各自持有的河北福田全部股权出资,按照《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8)第1515号)确认的股权价值分别为8,900.90万元、5,759.40万元、2,792.44万元(最终出资金额根据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评估值确定)。

合资公司成立后,河北福田成为合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股权结构:云内集团持股60%,福田汽车持股20.4%,吉林恒联持股13.2%,北京汽车持股6.4%。

五、河北福田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北北汽福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9月16日。

法定代表人:郭威。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滦区远通大厦五楼。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销售、铸件制造、销售;铸造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

主要股东:福田汽车持股51%,吉林科技持股33%,北京汽车持股16%。

2017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11,536.62 万元、净资产8,041.27 万元、营业收入16,032.91 万元、净利润–13,767.32 万元。

2018年1–9月份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02,843.86 万元、净资产4,133.17 万元、营业收入12,784.81 万元、净利润–3,908.10 万元。

以上2017年、2018年1–9月数据业经北京智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河北福田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第三人权利情况,不涉及对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六、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和方法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以201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河北福田整体资产(包括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后,认为资产基础法从重新购建该等资产所花费的成本考虑企业价值,基于企业目前的发展阶段,资产基础法的结果更可靠,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河北福田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02,843.86万元,评估价值为116,163.43万元,增值额为13,319.57万元,增值率为12.95 %;负债账面价值为98,710.69万元,评估价值为98,710.69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133.17万元,评估价值为17,452.74万元,增值额为13,319.57万元,增值率为322.26 %。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1,987.77	11,976.44	–11.33	–0.09
非流动资产	90,856.09	104,186.99	13,330.90	14.67
固定资产	72,465.09	72,170.09	–295.00	–0.41
在建工程	1,919.66	1,943.26	23.60	1.23
无形资产	8,694.34	22,296.64	13,602.30	156.45
土地使用权	8,642.78	22,100.89	13,458.11	155.72
其他	7,777.00	7,777.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02,843.86	116,163.43	13,319.57	12.95
流动负债	79,855.69	79,855.69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8,855.00	18,855.00	0.00	0.00
负债总计	98,710.69	98,710.69	0.00	0.00
净资产	4,133.17	17,452.74	13,319.57	322.26

七、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云内集团、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北京汽车四方拟签署关于共同设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合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合资公司的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3631.85万元人民币,其中,云内集团以货币形式缴纳注册资本,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北京汽车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8)第1515号)确认的股权对价为基准核定其所持有的股权价值,并以其所持有的河北福田的股权缴纳出资,股权价值以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数额为准。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持股比例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6,179.11	货币	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10个工作日内	60.0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900.90	股权		20.40%
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5,759.40	股权		13.20%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92.44	股权		6.40%
合计	43,631.85			100%

2、出资进度:

云内集团应当于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合资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北京汽车的股权转移手续由合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福田办理,股东各方缴纳的出资额价值共计43,631.85万元人民币;合资公司在收到上述各股东所缴纳的出资额10个工作日内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福田汽车、吉林科技、北京汽车以河北福田合计100%的股权作为合资公司出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河北福田即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3、合资公司的组织机构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云内集团提名5名董事、福田汽车提名2名董事,吉林科技提名1名董事,北京汽车提名1名董事,经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各1人,其中董事长由云内集团提名,副董事长由福田汽车提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4、河北福田的交接与过渡

合资协议签订后,云内集团可派驻相关人员提前进驻开始接管河北福田经营管理活动。云内集团、福田汽车双方指定2名代表组成合资公司筹备组,负责办理公司的各项筹备工作和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现有在职员工 (除福田汽车前期派驻的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之外) 仍与河北福田保持和延续劳动合同关系。

5、合同的生效

合资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后成立, 在需履行批准手续的股东方履行了相应的批准手续后生效。

6、违约责任

如一方延迟出资,在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的15日内仍未完成出资的,须分别向守约方按未完成出资金额的每日万分之五(0.05%)的比例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股东不按照规定的时间、金额或承诺转让股权完成出资的,除应当向合资公司足额完成出资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完成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超过90天仍未完成出资的,违约方应每日按未完成出资的千分之一(0.1%)分别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八、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公司拟与河北福田其他两家股东以各自持有的股权作价出资, 与云内集团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一是公司与云内集团拥有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强强合作提升合作方的市场份额及竞争力;二是可以降低河北福田资产负债率:河北福田现资产负债率高达93%,通过引入投资人以改善企业资产负债率;三是有利于解决河北福田后续经营的固定资产资金需求;四是引进优秀管理团队,提升河北福田经营管理水平:云内集团铸造业务经营管理水平在行业内处于前列,结合目前市场竞争形势,利用其技术、质量等管理经验,可大幅提升河北福田的经营管理水平;五是本次交易后,河北福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财务结构将得以改善,有利于增强投资者信心;六是引入云内集团的资金,可优先偿还公司部分欠款,缓解福田汽车资金压力。本次交易符合福田汽车的长远利益,是可行的。

(二)本次交易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实现投资收益约0.67亿元,交易完成后,河北福田将不再纳入福田汽车合并报表范围,将导致资产减少约5.36亿,资产负债率下降0.4%左右。

(三)其他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河北福田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余额为1亿元,该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临2018–046号、2018–054号公告)。上述担保双方确认将按照原协议/合同安排继续履行,以确保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于担保协议期间签署的借款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注:上述担保如有变化,公司将按照规定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河北福田提供经营性借款3.48亿元,合资公司收到云内集团的注资款项后,由河北福田先向公司偿还1亿元借款,余下2.48亿元债务分三年等额偿还,相关债务利息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标准收取。

公司不存在委托河北福田理财情况。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6位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意见:同意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关联董事应该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于公司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十、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福田汽车以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福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两家公司100%股权出资,股权出资评估值共计129,420.00万元,与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详见临2018–62号、2018–076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交易。

经公司2018年董事会审议授权(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孙)公司)2018年可在84,277.62万元的总额度内与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北京福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详见临2018–083号公告)。2018年,公司与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福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1.89亿元。

2019年1月份,公司以1250万元现金出资,与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

除上述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进行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其他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其他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19—01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2月1日,本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公司共有监事7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监事尹维劼回避表决。截至2019年2月20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6张。监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河北福田股权出资参与成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决议如下:

(一)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所持河北北汽福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51%股权出资参与设立河北规一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43631.85万元(最终注册资本根据国资委核准的评估值确定),福田汽车持股比例20.40%。

(二)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19—013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接到银行通知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转支付的2016年度、2017年度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清算资金合计31,664万元。本次收到的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不影响当期利润,将直接冲减公司应收新能源补贴款,对公司现金流及降低资金占用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4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8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董事会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对《关注函》中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你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货币资金为3.40亿元,短期借款为14.93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8亿元。请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现金流及债务情况说明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是否紧张,未来的融资计划和安排,拟采取的应对财务风险的具体措施。

回复:

由于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在去杠杆大环境下银行等金融机构收紧银根,公司于2018年前三个季度累计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9.98亿元,导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达9.98亿元。

公司2018年三季度末公司各种融资余额合计24.65亿。包括短期借款余额14.93 亿元,长期借款余额6.35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61亿,长期应付款0.76亿。

公司的短期负债较多,由于短期内偿还了较多银行贷款,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导致公司的经营资金紧张,为了缓解短期偿债压力,公司通过集中资金投放于优势经营业务,确保主要经营业务正常运转,尽可能降低资金紧张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未来融资计划及具体应对措施:1、公司通过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加快回笼经营性现金流,出售非核心资产回收投资资金;2、公司已取得海峡银行福州黎明支行人民币13亿元的授信, 目前已放款5000万元,公司将积极与海峡银行沟通,在符合银行规定的前提下加快放款速度;3、公司正在出售联营公司润兴租赁40%的股权,已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润兴租赁40%股权作价为人民币12.4亿元,公司将加快出售(构成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流程,完成转让后能大大缓解公司偿债压力;4、积极与各金融机构进行沟通,截止目前,公司已经与大部分金融机构完成续贷工作。

以上各项措施可降低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能确保公司有足够的时间完成非核心资产处置,避免出现大规模债务逾期风险。

二、你公司前期披露拟出售所持有润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兴租赁”)4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将你公司对润兴租赁的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的偿付义务移转至交易对手方,如本次交易于2019年3月31日仍未经你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则润兴租赁保留追究你公司在全部融租赁期间内全部融资租赁本息、逾期利息以及违约金。请补充说明以下情况:

(一)该交易事项目前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中介机构工作的阶段性进展,预计完成时间,是否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进度缓慢、构成交易实质性障碍的因素;

回复:

1、交易事项目前进展情况

2018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当天披露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

2018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1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8年10月1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文件还需补充和完善,且其中部分问题需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回复工作无法在预计时间内完成,公司延期对《问询函》进行回复。

为了更好地推进润兴租赁40%股权出售事宜,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债务承担三方协议》,约定本公司对润兴租赁的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和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的偿付义务移转至交易方,并抵扣同等金额股权转让款,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协议的公告》。鉴于公司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财务数据已过6个月有效期,公司已聘请会计师重新审计,将在更新财务数据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发出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截至目前,公司正积极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工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审计基准日为2018年11月30日,其他中介机构已基本完成补充尽职调查工作。公司将尽快完成本次重组报告书财务数据更新及《问询函》回复工作。

2、是否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进度缓慢、构成交易实质性障碍的因素

自收到《问询函》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涉及的相关工作,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文件还需补充和完善,其中部分问题需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公司延期对《问询函》进行回复。此外,由于公司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财务数据已过6个月有效期,公司已聘请会计师重新审计,相关审计、补充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耗时甚多。

截至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和进行,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也不存在其他构成本次交易实质性障碍的因素。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如本次交易未能如期完成,可能面临的违约损失、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具体应对措施。

回复:

1、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对价为12.40亿元,由交易对方以债务承担及现金方式支付。

截至目前, 达华智能尚欠润兴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本金47,250万元, 尚欠润兴租赁委托贷款本金10,000万元,合计57,25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上述欠款本金及利息将得以偿还,有效降低公司负债金额。本次交易剩余价款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支付,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获得部分现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杠杆、提高财务稳健性。

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润兴租赁40%股权,截至2018年9月30日,润兴租赁40%股权账面价值为10.95亿元,若本次交易以12.40亿元的对价顺利完成,公司可获取部分投资收益,改善公司经营业绩。除此之外,由于行业整体“去杠杆”的金融政策影响,润兴租赁持续亏损,本次交易可消除润兴租赁经营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如本次交易未能如期完成,可能面临的违约损失、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具体应对措施

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如本次交易于2019年3月31日仍未经达华智能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达华智能对润兴租赁的融资租赁本金及其利息的偿付义务于2019年4月1日转回达华智能,且自本协议签订日至达华智能足额偿还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之日之间的融资租赁利息仍由达华智能承担,达华智能应按照其与润兴融资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协议的约定向润兴融资租赁偿还融资租赁本金及其利息。即如本次交易于2019年3月31日仍未经达华智能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则润兴租赁保留追究达华智能在全部融租赁期间内全部融资租赁本息、逾期利息以及违约金的权利。

若本次交易未如期完成,前述偿还润兴租赁57,250万元欠款的计划将未能执行,公司将继续支付融租赁期间内全部融资租赁本息、逾期利息以及违约金,润兴租赁经营波动将继续对上市公司产生影响。

为妥善应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拟定了一系列补充流动性的措施,包括不限于:调整公司业务发展战略,逐步剥离非核心资产、融资租赁等类金融资产,聚焦主营业务,并回收流动性;寻求银行对公司短期流动性的支持,目前公司已获得福建海峡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3亿元;根据未来公司经营状况及资本市场状况,适时启动股权融资。

三、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涉及的明细内容、预计计提金额、发生减值迹象的时间、原因,并说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业绩“大洗澡”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涉及的明细内容、预计计提金额、原因及计提依据

内容	预计金额	发生减值迹象的时间	原因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38.77	2018年12月针对应收(其他应收)的回款及账龄情况进行减值计提	由于受宏观环境、经济下行等影响,公司各子公司客户资金周转困难、影响公司正常回款	按照公司应收款项政策,根据账龄计提,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和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分别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或单项减值测试
存货跌价	7,695.73	审计师于2018年12月底对公司进行2018年度预审时,公司通过存货年终盘点时发现	部分子公司销售放缓或减少,导致库存积压及库龄拉长。	在资产负债表日,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进行比较,分别确认并计提跌价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140.56	公司发现于2018年6月份企业剩余经营资金资金不足,而大股东已明确表态停止资金投入。审计师于2018年12月底对公司进行2018年度预审时发现子公司金锐显持有的乐融致新股权存在减值	主要为联营公司环球智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终止经营,投资存在减值;另子公司金锐显通过债转股方式持有乐融致新股权,投资存在减值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各种迹象表明资产明显发生减值情况,企业应对发生的减值进行认定。因环球智达大股东停止资金支持,已经于2018年6月停止经营,目前仍处于停滞状态,公司预计无法收回投资款项,故作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截止目前乐视体系仍处于严重经营困难状态,公司预计对乐融致新的投资存在较大减值风险,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06.92	审计师于2018年12月底对公司进行2018年度预审时,公司通过固定资产年终盘点时发现	主要为子公司青岛融佳卡类业务持续亏损,面临经营转型,原卡类制造设备无法提供服务及创造价值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预计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107.17	公司于2018年12月发现资金无法正常收回	主要为子公司北京慧通的飞鸿馆项目,面临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完工,影响正常资金回收,回收金额存在减值风险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该项长期应收款预计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	58,904.32	公司于2018年12月对各子公司报表收集时,发现业绩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	主要为金锐显、新东网、江西优码、青岛融佳等公司,由于环境变化,虽已过业绩对赌期,但产生的业绩无法达到年初制定的目标	截至2018年12月,因前期并购重组而产生商誉的各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且均已过了业绩对赌期,但由于国家调控及企业所处行业变化,第四季度开始应该处于销售旺季的子公司业绩均出现不同程度下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各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公司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

2、说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018年由于受国家宏观环境及经济下行的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收入同比下降较大,公司毛利水平持续走低。各项资产也由于受业务和投资环境影响存在不同程度的减值。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计提的金额具备合理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公司也聘请了专业评估机构对存在减值风险的资产组进行专项评估,目前评估师及审计师正在进行评估和审计,上述预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目前掌握的信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做出的初步预计。

3、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项目组于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对公司2018年11月底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阅, 从审阅的情况来看,公司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期。

公司管理层预计2018年全年业绩情况无法达到预期,受2018年宏观经济大环境的影响,部分收购的资产组业绩无法达到预期,存在商誉、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减值迹象;部分应收款项可能信用风险较大,预期会产生较大金额的坏账;对外的部分投资可能会产生部分损失。公司经初步测算,预计上述资产减值损失对2018年业绩影响为9.20亿元。

项目组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我们的审计职责,切实做好2018年年报审计工作,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判断公司2018年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四、请结合你公司金融类业务剥离和处置进度、主营业务的开展情况、通信业务的经营情况说明你公司面临的生产经营风险及未来经营安排。

回复:

2018年,美国在世界范围内发动贸易战,中美贸易摩擦风险剧增,世界范围内的贸易保护主义盛行,世界经济缺乏上涨动力;受国际市场影响及结构性调整等政策影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空前,在国家去金融杠杆的背景下,公司被金融机构抽贷超过10亿元,且融资难度加大,公司2018年面临严峻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领导下,积极面对各种困难,求生存、谋发展,公司积极保持现有业务的稳定开展,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93亿元,其中:公司在物联网行业保持平稳发展,2018年度物联网(包括硬件及软件等整体解决方案)共实现营业收入5.34亿元,较去年下降51.67%;公司在OTT行业继续保持稳定发展,金锐显积极应对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不断调整业务体系,积极开发新客户,2018年金锐显实现营业收入21.87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致力成为全球综合信息服务商。通信和卫星业务仍处于培育期,同时由于公司2018年遇到资金流动性紧张现状,在去杠杆的经济环境下,公司通信和卫星业务筹措资金遇到较大困难,该业务需要较大的市场开发力度和周期,因此截止目前通信和卫星业务尚未产生营业收入。2019年,公司会继续在通信领域深度布局。

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在于:

(1)资金风险

在2018年,公司经营业务维持了正常开展。截止2018年3季度,公司收入超过21.44亿人民币。但是因为金融机构的去杠杆,公司融资难度加大,融资成本上升。另一方面,公司有部分项目需要垫付资金,公司正全力解决该等问题,但仍然具有一定的资金筹措风险;

(2)市场风险

在海外通信领域,公司已经参股马来西亚和斯里兰卡的通信及卫星通信运营商,并成立了印尼子公司,全面布局一带一路地区的互通互联业务,并获取了稀缺的通信牌照和资源。同时,公司在布局海洋渔业卫星通信业务。在这些业务领域,公司前期市场调研、产品测试等工作的基础工作已经完成,也已经和全球知名的卫星通信运营商和设备供应商开展合作。但是这些地区的业务仍处于培育期,同时由于公司资金实际状况,需要较大的市场开发力度和周期,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3)资产剥离的风险

公司正剥离类金融资产,聚焦主业。公司剥离类金融资产主要是出售润兴租赁及卡友支付的股权。

其中,润兴融资租赁的新一期审计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其他相关工作也在有序推进中,预计公司会在3月份发出股东大会通知,争取尽快和交易对手完成交割。公司出售润兴租赁股权进展情况详见本回复函第二点内容。

出售卡友支付事项,公司已经公告并履行完毕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但交易对手南京铭朋就卡友支付股权转让事宜提起仲裁,要求卡友支付股权转让协议无效并提出公司向其赔偿。公司已经聘请律师准备对南京铭朋提起反诉,积极处理相关事宜,争取对公司和股东最有利的结果。这次法律纠纷,对于公司出售卡友支付股权的进度和最终的结果,产生了部分不确定性,具有一定风险。关于公司与南京铭朋就卡友支付股权转让仲裁事项详见公司与2019年2月1日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公司主要的经营安排如下:

(1)聚焦主业,狠抓管理,提升效率

公司一方面在剥离类金融资产,同时也对其他子公司进行梳理,准备剥离部分亏损的子公司,聚焦主业。另外一方面,公司也在向管理要效益,对内部子公司进行整合和提升,从而通过更加科学的奖惩机制,推动公司结构的优化和业务的改善。

(2)降低负债,降低财务费用,改善公司现金流

公司一方面在剥离的类金融资产和其他部分亏损资产,如果顺利完成,预计可以产生较高的回款。另外一方面,公司也在积极寻找低成本的融资渠道,替换较高成本的融资。从而降低公司负债,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改善公司现金流。

(3)围绕通信和卫星通信深度布局

在一带一路沿线,公司已经组建团队,积极和通信运营商,终端设备提供商,内容/服务提供商产生多种业务合作;

在国内,围绕公司控制和拥有的海外卫星轨位资源,在前期与休斯(中国)公司关于利用公司轨位合建“一带一路”宽带卫星的意向协议基础上,积极开展与包括重庆、福建等地方政府的合作,积极落实“一带一路”高通量宽带通信卫星项目的立项并推动启动实施;另外,在福建省、福州市等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正积极着手规划和参与福州卫星应用产业园;利用国内外已有卫星资源,积极推动包括福建省“智慧海洋”卫星综合应用服务平台、“21世纪海上丝路”宽带卫星智慧海洋互联互通平台等申报项目的落地实施;

通过这些布局和运营,公司力争在通信领域产生较好的收入和利润,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公司一直严格并将继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5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892,750,062.51	3,457,482,135.92	–16.33%
营业利润	–1,634,330,695.26	157,353,916.16	–1138.63%
利润总额	–1,674,941,690.79	167,898,271.03	–109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832,853.34	171,225,262.07	–103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660	0.1563	–103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3%	5.99%	–82.7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888,946,075.05	7,899,070,767.56	–2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53,567,167.81	2,923,686,317.42	–57.12%
股本	1,095,386,132.00	1,095,386,13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44	2.6691	–57.12%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差异)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说明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9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33%,主要是报告期内受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所处市场发生变化,部分子公司收入下降所致。

2018年度公司归属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6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37.85%,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在国家宏观调控及去杠杆等因素影响下,虽然公司总贷款规模有所下降,但融资利率大幅上升,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约2.5亿。

2、公司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对比上年同期减少较大,主要是今年受去杠杆等大环境影响,联营公司润兴租赁亏损较大,公司本期确认润兴租赁投资收益金额为–1.34亿元。

3、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对相关业务的资产全面进行清查,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有:流动资产类减值准备1.39亿元,非流动资产类减值准备7.8亿元。

4、另外,由于受到国内外经济环境因素的影响,行业竞争激烈,系统集成等销售业务的毛利同比下降较大,加上人力成本和其他成本持续上升,毛利率持续下降,影响公司净利润。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8.89亿元,较期初下降25.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2.54亿元,较期初下降57.1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向全球性的通信及物联网软硬件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对金融类业务资产进行剥离,积极处置非核心资产。在去杠杆大环境下,前期并购的子公司业务下降,商誉出现减值,金融类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出现大额亏损,融资难导致融资单位成本增加,从而导致公司总体亏损,总资产及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大幅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在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8年度净利润区间为–59,928.87万元至–51,367.60万元。后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170,000万元至–130,000万元,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在2018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对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根据本次业绩快报,定期报告公告后公司股票不存在被实施或撤销特别处理、暂停上市、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6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出售草案后股东大会通知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原“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

2018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 1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8年10月1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2018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366 号)(以下简称 “《关注函》”),要求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规定完成披露和报送工作,回复相关函件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收到《问询函》、《关注函》后,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关注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问 询函》、《关注函》中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文件还需补充和完善, 并部分需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因此回复工作无法在预计时间内完成,公司延期对《问询函》、《关注函》进行回复。

为了更好地推进润兴租赁40%股权出售事宜,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债务承担协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协议的公告》。鉴于公司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财务数据有效期已过,公司已聘请会计师重新审计,将在更新财务数据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发出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截至目前,公司正积极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工作,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审计基准日为2018年11月30日,其他中介机构已基本完成补充尽职调查工作。公司将尽快完成本次重组报告书财务数据更新及《问询函》回复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本次所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680　证券简称:今创集团　公告编号:2019–005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25,637,862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2月2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18号文)核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并于2018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为378,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为420,0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涉及股东为: 中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China Railway Transportation Co. Limited)。该股东持有限售股共计125,637,862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将于2019年2月27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4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2,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78,000,000股。

2018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4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88,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8,8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9,200,000股。

2018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18年9月3日为授予日,最终实际向18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0,635,000股。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08,635,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8,8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49,835,00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中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遵守各项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届时的市场情况及今创集团经营情况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者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定价方式确定。”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今创集团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今创集团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建投证券对今创集团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25,637,862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2月27日;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中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25,637,862	20.64%	125,637,862	0
合计		125,637,862	20.64%	125,637,862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1,597,000	0	51,597,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72,600,138	0	372,600,138
	3、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125,637,862	–125,637,862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49,835,000	–125,637,862	424,197,13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58,800,000	125,637,862	184,437,86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8,800,000	125,637,862	184,437,862
股份总额		608,635,000	–	608,635,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 603680　证券简称:今创集团　公告编号:2019–006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247,876,802.96	2,931,925,104.43	10.78%
营业利润	516,478,880.26	699,649,016.84	–26.18%
利润总额	518,125,515.39	700,552,012.79	–2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771,948.04	599,897,583.60	–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439,254.26	597,339,540.18	–2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8	1.13	–3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2%	33.26%	–59.3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7,662,732,324.69	6,004,937,919.98	2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775,472,589.60	2,104,212,802.62	79.42%
股　本	608,635,000	378,000,000	6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42	3.98	61.3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为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47,876,802.96元,同比增长10.78%;营业利润516,478,880.26;同比减少26.18%;利润总额518,125,515.39;同比减少26.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5,771,948.04,同比减少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3,439,254.26元,同比减少25.76%;基本每股收益0.78元, 同比降低30.97%,主要系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增加所致。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总资产为7,662,732,324.69元,较年初增长27.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775,472,589.60元,较年初增长7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24元,较年初增加61.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1,321,814,333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所致;股本 608,635,000元, 较年初增长61.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200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以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18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0,635,000股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俞金坤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胡丽敏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小兵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1日